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102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中午 12：10

貳、地點：農學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吳明昌院長

紀錄：李至芬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

一、感謝校外代表、學生代表及課程委員出席本會議，本次會議主要討論本院各系所 103 學年度新課程規劃。各系所參照本院院定必修科目，並參考教學卓越計畫及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執行方向，就現行課程進行檢討，研擬 103~106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新課程。

二、新課程之規劃經修訂校、院、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審定校定必修、院定必修課程，再經系所根據系科本位課程進行檢討與調整，並需三級課程委員會討論後施行。在此也感謝各系所主任、課程委員及行政同仁的辛勞。

三、103~106 課程修訂後，請各學程召集人務必根據新課程檢視學程必選修科目（尤其是課程名稱與學分數）是否與所屬系所課程相符，以免影響學生權益。如有異動，敬請提案至本會討論。

四、配合本校典範科技大學計畫之推動，經本院 102.09.06 院主管會議討論，將「實驗動物學程」及「生物技術學程」進行課程質化改變，更名為「實驗動物產業技術學程」及「生物產業技術學程」。也請其他學程召集人考量所屬學程修改課程內容，結合產業需求、配合國內/國際證照，轉變為「產業技術學程」。

五、教務處宣導：

（一）10 月 24(星期四)、10 月 25(星期五)將於圖書館舉辦「102-103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成果發表暨分享活動」歡迎有興趣之師生、行政人員踴躍報名參加，報名網址：<http://cte.npust.edu.tw/signup/signup.asp>。

（二）請他系教師協助開課之系所，務必知會開課系所並填報「委託他系開課通知單一式三聯」以供三方備查。

（三）不同學制需合班授課者，需簽准後才可開設。

（四）實施半年以上（學期制）校外實習之系所，可考量開設遠距教學課程輔助校外實習。

（五）原「軍訓」課程已更名為「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上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下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防衛動員）

(六) 因應 102 學年度大班教學助理助學金預算編列，業經 102.9.30 簽准同意調整計算基準由時薪改為 70 元，餘仍依「大班教學助理助學金申請要點」規定計算，並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如有意申請大班教學助理助學金者，請依「教學助理實施辦法」、「大班教學助理助學金申請要點」規定申請，開放申請時間將另行通知。

六、課程修訂異動請依三級課程委員會議討論審核之作業程序，如因應時效以簽陳方式先行異動者，請提送三級教評會追認。

七、重申課程申請網路授課/遠距教學之程序：申請者（遠距授課教師）經電算中心舉辦教育訓練後，填妥網路授課開課申請表，經系（所）務會議審核通過，提遠距教學委員會討論，提系、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經教務會議通過即可開設遠距教學。

八、再提醒本院 102-105 學年度實施「學期校外實習」之系所：101 學年度-生技系，102 學年度-食品系、森林系，103 學年度-動畜系、木設系，104 學年度-農園系、植醫系，105 學年度-養殖系。

九、為使自我評鑑內容呈現教學佳績，惠請各系所多加利用數位學習平台查詢網址（<http://elearning.npust.edu.tw/phptest/portal/statistics/index.php>），自行查詢貴系「課程大綱」、「課程進度表」、「教材」上網情形，並務請轉達開課教師儘快將教材上傳至「數位學習平台」。

## 陸、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本院院定必修課程調整案，請討論	<p>一、農學院院定必修課程調整如下：<b>【附件 1】</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科目名稱</th> <th>學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實務專題</td> <td>2</td> </tr> <tr> <td>普通化學(1)/ 普通物理學(1)</td> <td>3/3</td> </tr> <tr> <td>普通化學實驗(1)/ 普通物理學實驗(1)</td> <td>1/1</td> </tr> <tr> <td>生物統計</td> <td>2</td> </tr> <tr> <td>生物統計實習</td> <td>1</td> </tr> <tr> <td>合計</td> <td>9</td> </tr> </tbody> </table> <p>二、建議「電子計算機概論」（0 學分）改為校定必修 三、維持本院共同專業課程「生態學」、「生物統計」、「生物</p>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 普通物理學(1)	3/3	普通化學實驗(1)/ 普通物理學實驗(1)	1/1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實習	1	合計	9	<p>業經（102.3.20）101-1 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會議決議通過：</p> <p>1. 考量各院資訊素養要求不同，「電子計算機概論」課程訂定回歸在院級裡，再由各院自訂是否各系分別開設，若課程名稱為「電子計算機概論」者，統一為 0 學分/2 小時(人文社會學院「電子計算機概論」修正為 0 學分)，由教務處統一辦理資訊能力測驗。若各系要自訂屬於專業應用的電腦相關技術，則在名稱上要有所區隔。</p> <p>2. 農學院共同專業課程「生態學」、「生物統計」、「生物技術」、「植物學」、「生物學」自 103 學年度已不納入院定必</p>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 普通物理學(1)	3/3															
普通化學實驗(1)/ 普通物理學實驗(1)	1/1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實習	1															
合計	9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技術」、「植物學」、「生物學」教學小組之運作功能。	修，課程運作由農學院協調。
提案二 本院各系所修訂「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3.學校的評鑑，教卓、典範計畫的基本指標都包含「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二項，建議院定選修課程增列「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提供各院學生修讀。
提案三 本院及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選修課程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4.「實務專題」請與校外實習配套調整安排，進修部各系斟酌依需求規劃「實務專題」課程。 並經(102.4.25)101-2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四 食品系98學年產學專班課程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業經(102.3.20)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及(102.4.25)101-2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五 食品系101學年產學專班課程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業經(102.3.20)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及(102.4.25)101-2教務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六 動畜系102學年產學專班課程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業經(102.3.20)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及(102.4.25)101-2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七 食品系、工作犬訓練學校申請選修課程以英語授課，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業經(102.3.20)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及(102.4.25)101-2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八 修改「工作犬訓練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內容，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九 修改「實驗動物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內容，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十 修改「製漿造紙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內容，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臨時動議 提案一 森林系 99~102 學年度課程 規劃之「校外實習」更改 為「林業工作實習」及「 產業實習」，請 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 議審議。	業經 (102. 3. 20) 101-1 校課程 委員會討論通過及 (102. 4. 25 )101-2 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
臨時動議 提案二 森林系申請必選修課程以 英語授課，請 討論。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 議審議。	業經 (102. 3. 20) 101-1 校課程 委員會討論通過及 (102. 4. 25 )101-2 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

## 柒、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院各系所

案由：本院各系所 103~106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規劃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必選修科目訂定準則第二點規定辦理：「各系(所)應定期(每四年)辦理系所課程修訂，就系所教育目標、發展方向與重點、課程規劃與架構、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及其與系所課程結構間之關連性等方面進行檢討。」。
- 二、各系所依規定召開相關會議聘請校外產官學代表參與審議：
  - (一) 農園系經 102.10.03 系課程委員會，102.10.07 課程委員會(含產官學代表)，102.10.11 農園系 102-1 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 森林系經 102.9.04 系科本位課程發展機制會議，102.09.04 森林系 102-1 第 1 次系務會議及 102.10.14 森林系 102-1 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 養殖系經 102.9.28 系科本位(103~106)課程修訂會議(含產官學代表)，102.10.09 養殖系 102-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四) 植醫系經 102.9.17 系課程委員會，102.10.03 系課程委員會(含產官學代表)會議討論通過。
  - (五) 生技系 102.9.17 經 102-1 系課程會議討論通過。
  - (六) 木設系經 102.10.15 木設系 102-1 學期系科本位課程機制委員會暨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
  - (七) 生資所經 102.8.28 系課程委員會(含產官學代表)，102.10.09 生資所 102-1 第 2 次所務會議討論通過。
  - (八) 動畜系經 102.10.03 動畜系 102-1 第 1 次系科本位課程會議討論通過。
  - (九) 食品系經 102.4.10 食品系 101-2 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含產、官、學、家長及學生代表)，102.4.15 食品系 101-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含系課程委員)，102.10.8 食品系 102-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



通過。

- 三、檢附各系所 1. 教育目標和核心能力 2. 課程規劃表 3. 課程必選科目表 4. 課程與核心能力之檢核表 5. 課程與核心能力之關聯表【附件 2】 6. 中英文課程大綱【傳閱資料 1】

討論：

黃裕星代表：大學應提供學生傳道、授業與解惑，目前除了傳道與授業之外，「解惑」部分則可能較少。時下許多學生對於未來感到迷惘，看不見未來，因此應加強改善「解惑」這一部分。本人肯定學校一學期校外實習的作法，讓學生可以先了解職場，另一方面也可以藉由通識課程等，提供學生未來職場生涯解惑，檢視農學院的課程規劃表，未能明確的看出院裡通識課程之規劃。因此，建議整體課程規劃加入通識課程及生活科學相關課程，以充實學生知能。現在時局變動很快，業界的需求也在改變，應建立畢業生對於課程授課反映的回饋機制，並強化與業界聯繫，增強學生未來就業的能力與機會。

主席：這次本院教師組團至斯洛伐克參訪，會議中吸取歐洲大學的辦學經驗，其中奧地利某大學的生命科學系（Life Science）較屬於理論的學系也有 50% 教學師資來自業界，產學連結相當徹底，值得本校參考。

吳瑞碧代表：歐洲職業教育非常成功，尤其是德國系統，在中學就已分流，是可以參考借鏡的地方。另外輔導修課的老師非常重要，必須能與學生溝通無礙，對輔導學生職涯規劃及就學期間如何達成自己的目標也會有非常大的幫助。

張學義代表：系所規劃課程的整體呈現也很重要，部份資料需要再重新核對或調整，例如學分數前後統計不一致、課程中英文不符合、文字大小寫或字型沒有統一格式等部分，相關建議修正資料會後將提供學院轉給系所參考。

綜合意見：

- （一）9 學分的「校外實習」課程請學校給予共同的英文名稱，以供各系遵循。
- （二）配合學校政策，課程規劃增加必修「校外實習」9 學分，造成各系必修學分數過多，尤其農園生產系、植物醫學系、食品科學系等，必修學分數高達 100 學分以上，學生選修學分數比例過低，降低修讀其他學程之機會。必選修比例不均衡，影響系所評鑑。
- （三）9 學分「校外實習」與 2 學分「實務專題」課程能否合併。

- (四) 學生若於大一~大三有必修課程未通過，而大四上學期修習「校外實習」而無法重修，勢必造成延畢。
- (五) 部分學生可能因執行國科會計畫或身體狀況等問題不適合至業界執行一學期「校外實習」。
- (六) 未通過「校外實習」課程的學生是否即被退學？
- (七) 吳代表提供台灣大學食品科學研究所之經驗以供參考：建議將類似數門必修課程列為必選若干學分以上。

**決議：**

- 一、本院各系所 103~106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規劃修正後提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 二、本會意見提供校課程委員參考。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院各系所

案由：本院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必選修課程案【附件3】，請討論。

說明：

一、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必修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班級	修改原因	符合核心能力項目	備註
1	動畜系	校外實習	9	四技四上	新增	1.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飼料製造品管與安全畜產品生產等專業能力。 2.具備兼顧動物福利之現代化動物飼養管理專業能力。 3.具備休閒畜牧及永續禽畜場管理等專業能力。 4.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育種與繁殖技術等專業能力。 5.具備經濟動物產品利用與品管等專業能力。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及課程規劃表。
2	動畜系	禽畜保健	2	四技三上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班級	修改原因	符合核心能力項目	備註
							摘要。
3	動畜系	禽畜保健實習	1	四技三上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規劃表。
4	動畜系	禽畜保健	2	四技三下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規劃表。
5	動畜系	禽畜保健實習	1	四技三下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規劃表。
6	動畜系	專題討論	1	四技三下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規劃表。
7	動畜系	動物舍規劃與自動化	2	四技四下	時間異動		1. 經 102.5.20 動畜系 101-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規劃表。

二、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删除)選修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班級	修改原因	符合核心能力項目	備註
1	農園系	校外產業實習(1)	1	四技二上	新增		1. 經 102.10.11 農園系 102-1 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2	農園系	校外產業實習(2)	1	四技四上	新增		1. 經 102.10.11 農園系 102-1 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3	生技系	生技實務(一)	3	四技四下	新增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1. 經 102.9.17 生技系 102-1 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4	生技系	生技實務(二)	3	四技四下	新增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1. 經 102.9.17 生技系 102-1 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5	生技系	生技實務(三)	3	四技四下	新增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1. 經 102.9.17 生技系 102-1 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6	食品系	食品工廠管理	2	四技四上	新增	1. 具有食品科學基礎專業能力。 2. 具有專業操作技術能力。	1. 經 102.4.10 食品系 101-2 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2.4.15 食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班級	修改原因	符合核心能力項目	備註
						3. 具有專業統合及溝通合作能力。	品系101-2第3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2. 檢附課程大綱之中英文摘要。
7	食品系	校外實習	2	四食品三	更名	3. 具有食品科學基礎專業能力。 4. 具有專業操作技術能力。 5. 具有專業統合及溝通合作能力。	1. 102.03.15食品系101-2第1次系課程會議、102.3.20之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8	食品系	職涯訓練輔導	1	四食品四	新增(4上)	1. 具有食品科學基礎專業能力。 2. 具有專業操作技術能力。 3. 具有專業統合及溝通合作能力。	1. 102.03.15食品系101-2第1次系課程會議、102.3.20之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9	食品系	校外實習(2)	11	四食品四	新增(4下)	1. 具有食品科學基礎專業能力。 2. 具有專業操作技術能力。 3. 具有專業統合及溝通合作能力。	1. 102.03.15食品系101-2第1次系課程會議、102.3.20之101-1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 提案三

提案單位：動畜系

案由：動畜系、生資所申請遠距授課，及動畜系改以英文授課案【附件4】，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務處英語教學開授課程實施辦法第二條之規定，及遠距教學開課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二、申請遠距授課課程：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動畜系	乳品加工特論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林美貞老師。 2. 開設於102學年度第1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2	動畜系	分子營養學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余祺老師。 2. 開設於102學年度第2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3	動畜系	動物新產品開發方法論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林美貞老師。 2. 開設於102學年度第2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4	生資所	生物資源遙感探測特論	選修	2	博一	1. 授課教師：陳朝圳、陳建璋老師。 2. 開設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	-----	------------	----	---	----	--

### 三、申請改以英語授課課程：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動畜系	乳品加工特論	選修	2	碩一	檢附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申請表、課程進度表。

四、經動畜系（102.05.20）101-2 系課程委員會、（102.09.16）102-1 系課程委員會及 102.09.24 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次遠距教學委員會討論通過。及經生資所（102.08.28）102-1 所課程委員會、（102.08.28）102-1 所務會議及 102.09.24 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次遠距教學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 提案四

提案單位：工作犬訓練學校

案由：修改「工作犬訓練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內容【附件 5】，請討論。

說明：

一、「工作犬訓練學程」新增、更名(或刪除)課程一覽表：

序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課程原開系所及學期	修改原因	備註
1	犬隻服從訓練	必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更名	原犬隻服從訓練與實習
2	犬隻服從訓練實習	必	1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增加實習課程

二、「工作犬訓練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備註說明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備註 四、課程補充說明： 1. 學生曾修「寵物飼養管理」2 學分並修讀「小動物疾病學」4 學分者，可抵修「犬隻照養技術」2 學分。 2. 學生曾修「動物生理學」2 學分並修讀「獸醫解剖學」4 學分者，可抵修「犬隻解剖生理學」2 學分。 3. 學生選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3 學分，可抵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	備註 四、課程補充說明： 1. 學生曾修「寵物飼養管理」2 學分並修讀「小動物疾病學」4 學分者，可抵修「犬隻照養技術」2 學分。 2. 學生曾修「動物生理學」2 學分並修讀「獸醫解剖學」4 學分者，可抵修「犬隻解剖生理學」2 學分。	1. 刪除備註 9。 2. 經 102.03.12 本院 101-2 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刪除「社會個案工作」課程。

<p>2 學分。</p> <p>4.學生選修「志願服務與志工管理」2 學分者，可抵修「志願服務工作」2 學分。</p> <p>5.學生選修「社會福利概論」3 學分者，可抵修「社會福利導論」2 學分。</p> <p>6.同一學程已抵修之選修科目不得再重複計算修讀學分。</p> <p>7.學生選修「動物福祉」2 學分者，可抵修「動物福利學」2 學分。</p> <p>8.學生選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3 學分者，可抵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2 學分。</p>	<p>3.學生選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3 學分，可抵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2 學分。</p> <p>4.學生選修「志願服務與志工管理」2 學分者，可抵修「志願服務工作」2 學分。</p> <p>5.學生選修「社會福利概論」3 學分者，可抵修「社會福利導論」2 學分。</p> <p>6.同一學程已抵修之選修科目不得再重複計算修讀學分。</p> <p>7.學生選修「動物福祉」2 學分者，可抵修「動物福利學」2 學分。</p> <p>8.學生選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3 學分者，可抵修「身心障礙社會工作」2 學分。</p> <p>9.學生選修「社會個案工作」3 學分者，可抵修「社會個案工作」2 學分。</p>	
--	--	--

三、檢附「工作犬訓練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修訂「全球永續農業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內容【附件 6】，請 討論。

說明：

一、「全球永續農業學程」新增、更名(或刪除)課程一覽表：

序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課程原開所及學期	修改原因	備註
1	永續農業國內外專業實習	必修	2	農學院	學分調整	1.原訂 3 學分。 2.校外實習辦法另訂。

二、「全球永續農業學程」必選修科目表備註說明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p>備註</p> <p>一、本學程所列課程應同時修畢正課及實習，始承認為本學程所修之學分。</p> <p>二、本學程應修畢規定之專業必修課程 8 學分及專業選修課程 12 學分，共計 20 學分，始得申請學程修畢證明書。</p> <p>註 1、2：學生曾修「農藝學」、「農藝</p>	<p>備註</p> <p>一、本學程所列課程應同時修畢正課及實習，始承認為本學程所修之學分。</p> <p>二、本學程應修畢規定之專業必修課程 8 學分及專業選修課程 12 學分，共計 20 學分，始得申請學程修畢證明書。</p> <p>註 1、2：學生曾修「農藝學」、「農藝</p>	<p>1.修訂註 4 2.增訂註 5</p>

<p>學實習」2+1 學分或「園藝學」、「園藝學實習」2+1 學分，「有機農業概論」2 學分+「作物栽培及實習」2+1 學分可以抵修「作物有機栽培」、「作物有機栽培實習」2+1 學分或農藝園藝學概論/實習。</p> <p>註 3 學生曾修「植物醫學田野實習」4 學分或、「植物病害診療實習」4 學分+「植物蟲害診療實習」4 學分或有害生物綜合管理特論」2 學分，可以抵修「作物病蟲害防治管理與診斷技術」、「作物病蟲害防治管理與診斷技術實習」2+1 學分。</p> <p>註 4：學生曾修「行銷學」3 學分或「食品行銷學」2 學分，可以抵修「農產品行銷」2 學分。</p> <p>註 5：學生曾修系所開設 2 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且實習時數與內容符合本學程之規定，並經本學程審議小組審議通過者，可以抵修「永續農業國內外專業實習」2 學分。</p>	<p>學實習」2+1 學分或「園藝學」、「園藝學實習」2+1 學分，「有機農業概論」2 學分+「作物栽培及實習」2+1 學分可以抵修「作物有機栽培」、「作物有機栽培實習」2+1 學分或農藝園藝學概論/實習。</p> <p>註 3 學生曾修「植物醫學田野實習」4 學分或、「植物病害診療實習」4 學分+「植物蟲害診療實習」4 學分或有害生物綜合管理特論」2 學分，可以抵修「作物病蟲害防治管理與診斷技術」、「作物病蟲害防治管理與診斷技術實習」2+1 學分。</p> <p>註 4：學生曾修「行銷學」3 學分，可以抵修「農產品行銷」2 學分。</p>	
--	---	--

三、檢附「全球永續農業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農園系

案由：「有機農業學程」及「景觀學程」變更召集人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有機農業學程」召集人慣由農園系系主任擔任，因原召集人古明萱老師已卸任，變更為現任系主任王鐘和老師為召集人。
- 二、「景觀學程」因原召集人呂廷森老師已離職，變更由農園系林雅文老師擔任召集人。
- 三、經農園系 102.09.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附件 7：本次會議所有系/所/中心會議紀錄】**

捌、臨時動議：

案由：森林系修訂「核心能力」【附件 8】，請 討論。

說明：

一、森林系核心能力修正如下表：

核心能力修正後	核心能力修正前
<p>大學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備森林培育及林產物開發利用能力。</li> <li>2. 具備森林生物辨識與生態調查能力。</li> <li>3. 具備森林生態系與生物多樣性保育之技能。</li> <li>4. 具備森林資源調查與經營管理能力。</li> </ol>	<p>大學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備森林培育及管理技術。</li> <li>2. 具備森林生物資源物種辨識與生態調查能力。</li> <li>3. 具備森林生態與生物多樣性保育之基本觀念。</li> <li>4. 具備森林資源調查與經營規劃能力。</li> </ol>

二、經 102.10.14 森林系 102-1 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玖、散會（13：40）